

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文件

陕市监办发〔2020〕33号

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0年全省计量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设区市、韩城市、杨凌示范区、西咸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陕西省计量科学研究所、西北国家计量测试中心办公室：

现将《2020年全省计量工作要点》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0年4月22日

2020 年全省计量工作要点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是“十四五”规划谋篇布局之年，更是省局推进市场监管体系和监管能力现代化的关键之年。我省计量工作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计量发展规划（2013—2020 年）》，按照全国和全省市场监管工作会议部署要求，通过抓改革求突破、抓基础强能力、抓重点创亮点、抓队伍聚合力，优化计量保障服务，不断完善新时期计量管理工作机制，持续推进计量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奋力夯实我省高质量发展的计量基础。

一、深化计量工作改革

（一）建立计量监管新机制。针对国家计量行政事业性收费停征和我省计量行政审批事项委托下放特别是移交行政审批部门后，以及国家总局即将出台的《计量校准管理办法》，给计量行政管理工作带来的新情况新问题，集中全省计量领域智慧力量，研究制定与推进计量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相适应的政策措施，建立新机制，促进新发展。

（二）确立计量发展新目标。抓好总局《贯彻落实计量发展规划 2020 年行动计划》和《关于构建国家现代先进测量体系指导意见》的贯彻落实，依托省计量院开展《计量发展规划（2013—

2020年)》实施情况总结评估工作,以及我省现代先进测量体系研究,明确现代先进测量体系目标任务。

(三)探索计量“放管服”改革新举措。根据《市场监管总局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加强民用“三表”管理的指导意见》和总局关于实施民用“三表”出厂检定与首次强制检定合并实施的部署要求,在全省民用“三表”生产制造企业中开展“二检合一”工作试点;突破传统封闭独立的体制束缚,探索建立食品监督抽查与定量包装监督抽查实施有机融合新模式,避免多头检查,提高计量监管效果;推动实施定量包装商品生产企业自我声明制度,开通自我声明备案网络公示栏。

二、夯实计量技术基础

(四)完善社会公用计量标准体系。落实《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与管理的指导意见》,整合辖区计量资源,细化、明确和履行辖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两个责任清单”,区分层次,突出重点,科学规划并加快辖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特别是本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急需的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严防罔顾新建、维护、改造计量标准等法定职责不担当、擅自停止量传不作为、一味追求经济效益等乱作为的现象和问题,探索在行业性、专业性较强和技术能力领先的企事业单位和计量机构中开展社公标准规划授权工作,并加快推进向社会公开共享社会公用计量标准信息。

(五)推进地方技术法规建设。落实《陕西省地方计量检定规程和计量校准规范管理办法(试行)》,建立本级激励机制,

组织本区域计量力量，围绕服务和支撑地方支柱产业、优势产业、新兴产业发展，制定发布 20 项以上陕西地方计量检定规程/校准规范，不断完善我省计量技术法规体系。按照总局部署，组织开展地方计量检定规程抽查，提高地方计量技术规范质量。

（六）强化计量技术机构管理。支持各级各类计量技术机构在认真履行法定职责的前提下，积极探索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新路径、新模式。探索推进计量授权制度改革。以总局部署的法定计量检定机构“双随机、一公开”专项监督检查工作为契机，开展法定计量检定机构“规范化建设年”活动，运用教育宣传、典型示范和行政约谈、停业整改、社会公告、吊销证照等措施，着力解决机构在法制管理、制度建设、从业规范等方面存在的薄弱环节，严厉查处未经报批擅自停止量传，未经授权或超越授权范围开展工作，伪造数据出具虚假证书报告，伪造、出借、盗用、倒卖强制检定印、证，恶性低价竞争破坏营商环境，违规或变相收取强检费用等违反国家计量法律法规和我省有关规定要求的突出问题，规范我省计量服务市场秩序。

（七）组织开展省级计量比对。落实总局关于加强和改进计量比对工作的意见，完善计量比对制度措施。组织省内法定计量检定机构积极参加国家计量比对。聚焦计量监督管理和计量技术机构需求，组织各级各类计量技术机构开展 3-5 项的省级计量比对，提升量值传递的准确性、可靠性，推动提升计量检定人员的技术能力。

（八）加强计量基础能力建设。指导省计量院加快新基地、

综合实验室、重点设施设备等项目建设，申报科技计划项目和 NQI 课题，推进计量科研成果转化。

（九）加强注册计量师职业资格管理。落实新修订的《注册计量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和《注册计量师资格考试实施办法》，加强对全省依法从事计量检定任务人员的管理，推动计量专业技术人员能力提升，为量值溯源和传递提供有力人才保障。

三、提高计量监管效能

（十）深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照省局关于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部署要求，结合“陕西省计量业务综合管理系统”信息化项目的研发推进，自下而上完善计量业务“一单两库”。按照总局和省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组织开展计量管理随机抽查工作，加强抽查后处理力度，不断提升计量监管的公平性、规范性和有效性，逐步实现计量管理向计量治理转变。落实总局《计量单位使用情况“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工作指南》，组织开展计量单位使用情况专项监督抽查。

（十一）加强计量重点领域监管。根据总局部署，开展集贸市场计量专项检查，探索集贸市场计量监管新机制。加大对民生计量的监管和保障力度，继续开展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监督专项随机检查，打击计量作弊、缺斤短两、净含量不准等计量违法行为。全力配合教育厅、卫生健康委做好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工作，开展眼镜制配场所计量专项检查“回头看”工作，跟踪检查整治成果。积极配合节能减排、大气污染防治、应对气候变化等工作，加强能源计量监管和技术能力建设，开展能效、水效

标识计量专项检查和重点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审查，提高能源计量器具配备率和使用率。对“双随机”抽查、群众举报、媒体曝光等问题，加强风险防控和整治查办力度，维护计量市场秩序，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十二）做好强制检定工作计量器具管理工作。根据总局公告的《实施强制管理的计量器具目录》，研究制定《陕西省实施强制管理的计量器具目录》，建立我省强检计量器具目录动态调整机制。对疫情防控期间企业复工复产过程中到期需要强制检定的计量器具，经企业申请并已由企业自行核查的，可以适当延长强制检定周期。持续推广“强制检定工作计量器具业务管理系统”，实现强检工作计量器具的台账维护、网上约检、预约受理和检定结果登记一网通办，利用信息化手段提高强检计量器具的管理效能。

（十三）推进自贸区电能表“智慧”监管改革工作。按照总局要求，持续跟踪国网陕西电力公司在陕西自贸区开展智能电能表状态评价及更换试点工作进展情况，及时总结试点经验，推进相关计量技术规范制修订，为全面推动电能表周期检定制度改革，探索可推广、可复制的工作经验，力求建立“企业自控、用户监督、政府监管”的新机制。

（十四）加强计量信息化建设。加快“陕西省计量业务综合管理系统”建设，实现计量管理数据的采集、整理、分析和应用系统整合。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加强计量信息公开，公示我省社会公用计量标准目录、法定计量检定机构计量能力。

规范计量数据使用和信息共享，推进“互联网+计量”深度融合。

四、提升计量服务能力

(十五) 加快“一带一路”国家计量测试研究中心(陕西)建设。指导省计量院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计量合作与发展战略研究；开展沿线国家计量技术文件的互译和比较研究；进一步完善欧洲国家计量政策法规文件集的编制和信息发布窗口建设，为我省海外企业提供计量技术信息；跟踪重点客户海外项目发展，组建产业发展计量专业服务队，根据企业需求和国际惯例，扩大与沿线国家计量技术的培训学习交流；下半年完成“一带一路”国家计量测试研究中心(陕西)考核验收工作。

(十六) 科学规划建设产业计量测试体系。按照“全溯源链、全生命周期、全产业链和前瞻性的计量技术”建设思路，持续构建我省产业计量测试体系。动员指导相关企事业单位或机构围绕各级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全面梳理本辖区传统优势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计量需求，积极申报国家级或省级产业计量测试中心，重点指导西飞公司、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和省计量院以及宝鸡、延安、汉中、渭南等市局做好省级产业计量测试中心的申报工作，加快建设具有我省特色的产业计量测试服务集群，提升产业计量服务能力。

(十七)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积极落实稳企业稳经济稳发展等各项计量惠企政策，以专家入企帮扶、开放实验室、计量法律法规和技术培训、产业计量测试服务等方式，落实中省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要求，深入开展“计量服务中小企业行”主题活动，

帮助中小企业健全计量技术能力保障体系，鼓励和引导更多的技术资源服务中小企业。开辟疫情防控期间计量器具新产品型式评价绿色通道，缩短计量器具生产企业型式批准获证时间。

（十八）加强计量对国防建设的支撑与服务。深入贯彻落实计量相关规划，协调成立组织机构，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加强计量资源共建共享，推进计量科技协同创新。

五、加强自身能力建设

（十九）加强党对计量工作的全面领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省局党组对计量工作的指示要求，不断加强全省计量领域党的建设，实现党对计量工作的全面领导，切实把党建和计量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落实。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打造清正廉洁、公正高效的计量队伍。

（二十）推动计量技术委员会建设。鼓励各级各类法定计量检定机构、科研院所、计量器具制造企业及学协会等申报筹建省级专业计量技术委员会或产业技术联盟，进一步完善省级专业计量技术委员会体系。鼓励有条件的机构或企事业单位发起成立计量领域的协作联盟、创新联盟或服务联盟，促进计量技术创新和服务模式创新。

（二十一）加强计量队伍建设。针对机构改革中计量人员调整大、新人多的特点，组织举办各市局主管局长、科长、计量所长培训班，强化职责意识，提升管理能力；针对计量行政许可委托下放后各市局专业人才缺、工作开展难的特点，组织举办省级

计量标准、法定计量检定机构考评员业务培训班，为各市局培训更多计量专业人才；依托各计量专业技术委员会和学协会，组织开展新规程规范专题宣贯培训；争取省总工会支持，在全省范围内组织开展电子秤计量技能比武竞赛活动，推动全省计量技术机构形成强业务、练技能的良好氛围。

（二十二）加强计量文化和宣传。组织开展“5.20世界计量日”系列宣传活动，丰富计量文化内涵，提高社会计量意识。开展计量普法宣传，使计量从业人员、社会大众知法懂法守法，减少计量违法行为，创建计量工作良好氛围。

（二十三）加强计量交流合作。积极寻求与国家计量院等国家级机构的学习合作，深化与西北各省的计量合作。围绕新形势下计量工作与市场监管不相适应的重点难点问题，组织开展计量专题调研，为提升计量管理工作效能提供智力支持和交流平台。

